# 关于《富民县烟草专卖局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化布局规划》(征求意见稿)的听证报告

为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加强烟草专卖零售许可证的管理，规范烟草制品零售市场经营秩序，合理配置卷烟市场资源，依法维护烟草制品经营者和消费者合法权益，富民县烟草专卖局组织编制了《富民县烟草专卖局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化布局规划》(征求意见稿)。为增强富民县重大决策工作的透明度、民主性和科学性，按照《昆明市重大决策听证制度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经富民县烟草专卖局开会研究同意，组织召开了《富民县烟草专卖局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化布局规划》(征求意见稿)听证会，现将听证会情况报告如下:

一、听证事由

对《富民县烟草专卖局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化布局规划》(征求意见稿)是否适当，听取社会各方面的意见和建议。

二、听证会举行的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3年10月24日14:00时至15:30时

地点:富民县烟草专卖局4楼会议室

三、听证参加人构成情况

本次听证会应参加人员36人，实际参加人员36人，其中听证主持人1人，决策发言人2人，听证记录人2人，听证委员3人，听证监察人3人，听证代表22人，另有旁听人员3人。本次听证会应到会正式代表22人，包括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零售户代表、零售许可证申请者代表、消费者，符合听证制度的规定。

四、听证会举行情况

(一)听证会准备情况

按照《昆明市重大决策听证制度实施细则》听证制度有关规定，富民县烟草专卖局在决定举行《富民县烟草专卖局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化市局规定》(征求意见稿)听证会后，做了以下准备工作。

1、2023年10月7日，在云南省人民政府重大决策听证网上公布《富民县烟草专卖局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化布局规划(征求意见稿)》听证会的通告(第1号)告知了听证代表的产生方式。

2、2023年10月13日，在云南省人民政府重大决策听证网上公布《富民县烟草专卖局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化布局规划(征求意见稿》听证会的通告(第2号)，公布了听证主持人、听证委员、决策发言人、听证监察人、听证代表名单等事项。

(二)听证会召开

2023年10月24日14:00至15:30,《富民县烟草专卖局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化布局规划(征求意见稿)》听证会在富民县烟草专卖局四楼会议室举行。本次听证会应参加人员36人，其中听证主持人1人，决策发言人2人，听证记录人2人,听证委员3人,听证监察人3人，听证代表22人，另有旁听人员3人。本次听证会应到会正式代表22人，包括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零售户代表、零售许可证申请者代表、消费者，符合听证制度的规定。会议按照下列议程进行:

1、说明听证主题，介绍听证代表、出席人员及其产生办法,介绍参会领导及受邀人员;

2、听证监察人根据听证代表人数及参加情况宣读准予召开听证会的监察意见书;

3、听证主持人宣读听证会纪律及注意事项;

4、决策发言人就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化布局规划情况作说明;

5、听证代表提问并发表意见或建议;

6、有补充意见的听证代表补充发言;

7、决策发言人就听证代表的提问发言进行答辩;

8、书面意见表的收集、汇总，听证代表在听证记录上审核签名。

9、听证委员进行合议;

10、听证主持人总结和归纳听证代表的主要观点和理由。

11、听证委员、决策发言人、听证监察人对听证会笔录进行审阅并签字核定;

12、听证监察人对本次听证会的举行过程出具听证监察意见书。

五、听证代表主要意见

22位代表在会上做了发言，各位代表均无意见。

六、决策发言人答辩

听证决策人表示对《富民县烟草专卖局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征求意见稿》做了详细解释和说明。

七、听证机关对听证情况的评说及采纳意见

本次听证会共收到听证代表意见表22份，针对《富民县烟草专卖局关于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征求意见稿)，22名代表均无建议及反对。我县局将根据昆明市烟草专卖局及县司法局相关要求按时、按质上报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化布局推进情况。同时，我单位会根据各听证代表的意见、建议，继续对《富民县烟草专卖局关于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划》完善修改，保证文件的严谨性、规范性。

富民县烟草专卖局

2023年10月26日